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09年2月23日，本公司就与广东博澳鸿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参与湛江市鉴江供水枢纽工程 BT 项目投标一事，在中标公示期间进行了提示性公告（详细内容请见 2009 年 2 月 23 日巨潮资讯网粤水电“提示性公告”）。

公司于近日收到湛江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发来的《湛江市工程 BT 中标通知书》，通知确定本公司与广东博澳鸿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湛江市鉴江供水枢纽工程的中标单位。

湛江市鉴江供水枢纽工程项目总造价为 35.21 亿元（估算价，以实际审批为准），其中建安工程（建安费含设备购置费）约 27 亿元，本次联合体中标工程为建安工程部分，中标价为人民币 27 亿元（估算价，以实际审批为准）。回购期为 3 年。中标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15 天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工程建设期为双方签订合同后 36 个月。

根据《湛江市鉴江供水枢纽工程 BT 项目》招标文件规定，本枢纽工程资金来源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为省政府补助，数量为经批准的概算总投资的 60%，第二部分由湛江市人民政府自筹，数量为省政府补助以外的其余投资。自筹部分通过本次招标，由中标人以 BT 方式筹集。

联合体本次中标工程建安费 27 亿元（估算价，以实际审批为准），其资金来源一部分联合体筹措，筹措的资金额为 13.564 亿元（实际合同价格根据批复初步设计的概算进行调整），另一部分以省政府补助金投入。

本公司与联合体责任方广东博澳鸿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初步商定，广东博澳鸿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要负责该项目承包范围内的资金筹措，本公司主要负责该工程的施工管理，经营所得权益三分之一归本公司。目前，本公司正与广东博澳鸿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就联合体具体运行方式进行商议，达成一致意见后双方将签订相关合作协议。



该工程业主为湛江市鉴江供水枢纽工程建设管理处，办公地址为湛江市赤坎区寸金路 30 号，单位负责人陈雄。湛江市鉴江供水枢纽工程建设管理处负责该工程的建设管理和运行管理，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上一会计年度未与本公司发生类似业务。

风险提示：本次 BT 招标采用概算总承包，除合同规定外，合同价格将固定不变，同时，招标人在 BT 承包范围内投入的资金也将固定不变，由中标人“包干”使用。承包人承担的各种市场风险因素较多，构成联合体的各方在有权享受该项目经营权益的同时，也承担各种经营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 00 九年二月二十七日